宁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总结

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【2019】5号）及《宁陵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实施意见》（宁【2020】5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宁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生态环境保护局开展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制定《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实施方案》并进行部门联合检查。下面就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：

根据《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实施方案》对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共11家企业按照20％的比例进行双随机匹配，对匹配抽中的嘉施利（宁陵）化肥有限公司、史丹利化肥（宁陵）化肥有限公司的生产许可证进行检查。未发现问题。

宁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 2022年11月2日